



香港電台  
非公務員(節目)職位

**字幕系統操作員(兼職)／(電視部字幕及節目宣傳組)**  
**薪金：(時薪港幣 100 元)**

**入職條件：申請人必須**(a)持有香港大專院校頒授的認可高級文憑或認可副學士學位，主修新聞、傳理、創意媒體，或具備同等學歷；(b)符合語文能力要求，即在香港中學文憑考試或香港中學會考中國語文科及英國語文科考獲第2等級或以上成績，或具同等成績[參閱註(1)]；及(c)熟悉電腦操作，包括 Word 及倉頡、速成等常用繁體中文輸入法。

申請人如具備操作電視節目字幕系統(如 Wincaps Q-live 和 Wincaps Quantum)的操作技巧則更為理想。

[註(1)過往香港中學會考中國語文科和英國語文科(課程乙)E 級的成績，在行政上會視為等同二零零七年及以後香港中學會考中國語文科和英國語文科第 2 等級成績；(2)申請人須參加技能測試或筆試。]

**職責：**

- (a) 為中文或英文字幕稿作最後核對及修訂；
- (b) 獨立處理錄影帶或錄像檔案的字幕系統；
- (c) 在有需要時調校時間碼及處理內嵌字幕；
- (d) 操作標題及節目工作人員名單系統；以及
- (e) 製作隱藏字幕系統檔案。

**聘用條款及福利：**聘用合約不多於十二個月，每星期淨工作時數不多於 18 小時(不包括用膳時間)，視乎運作需要而定。(註：須不定時及於星期日及公眾假期工作，並或須通宵工作。)

**申請手續：**申請表格(G.F.340(Rev. 3/2013))可向民政事務總署各區民政事務處民政諮詢中心或勞工處就業科各就業中心索取。該表格也可從公務員事務局的互聯網站 (<http://www.csb.gov.hk>) 或香港電台的互聯網站 (<http://app3.rthk.hk/recruit/index.php>)下載。申請人須把填妥的申請書，於截止日期或以前送達下列地址。信封上請註明申請職位。申請人必須使用所指定的申請表格。未填妥的申請表、逾期遞交或沒有夾附上述所需證明文件影印本的申請表不予考慮。申請人如以郵寄方式遞交申請表格及相關文件，請確保已貼上足夠郵資。申請人如獲甄選，通常會在截止日期後十星期內接獲通知。如申請人未獲邀參加技能測試或面試，則可視作已經落選。只有獲甄選者才會得到通知。

**地址及查詢電話：**九龍九龍塘達之路 72 號創新中心 4 樓 407-409 室香港電台電視部中央行政組（查詢電話：3697 8621）

**截止申請日期：**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七日

**附註：**

- (a) 除另有指明外，申請人於獲聘時必須是香港特別行政區永久性居民。
- (b) 作為提供平等就業機會的僱主，政府致力消除在就業方面的歧視。所有符合基本入職條件的人士，不論其殘疾、性別、婚姻狀況、懷孕與否、年齡、家庭崗位、性傾向和種族，均可申請本欄內的職位。
- (c) 非公務員職位並不是公務員編制內的職位。應徵者如獲聘用，將不會按公務員聘用條款和服務條件聘用。獲聘的應徵者並非公務員，並不會享有獲調派、晉升或轉職至公務員職位的資格。
- (d) 入職薪酬、聘用條款及服務條件，應以獲聘時的規定為準。
- (e) 如果符合訂明入職條件的應徵者人數眾多，招聘部門可以訂立篩選準則，甄選條件較佳的應徵者，以便進一步處理。在此情況下，只有獲甄選的應徵者會獲邀參加招聘考試／面試。
- (f) 政府的政策，是盡可能安排殘疾人士擔任適合的職位。殘疾人士申請職位，如其符合入職條件，毋須再經篩選，便會獲邀參加面試／筆試。
- (g) 持有本港以外學府／非香港考試及評核局頒授的學歷人士亦可申請，惟其學歷必須經過評審以確定是否與職位所要求的本地學歷水平相若。有關申請人須郵寄修業成績副本及證書副本到上述查詢地址。